#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长信利广混合 | |
| 基金主代码 | | 519961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 | |
|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 |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 |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暂停长信利广混合5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长信利广混合A | 长信利广混合C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519961 | 519960 |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是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5,000,000.00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1年3月5日起（含2021年3月5日）对长信利广混合（交易代码：519961，C类519960）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利广混合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长信利广混合的金额超过500万元，则5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500万元金额的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利广混合的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

2.2在长信利广混合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长信利广混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500万元（含500万元）以下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转换转出、赎回等业务。长信利广混合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4日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长信新利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 519969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 |
|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5,000,000.00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5,000,000.00 |
|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 5,000,000.00 |
|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长信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暂停本基金5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1年3月5日起（含2021年3月5日）对长信新利混合（交易代码：519969）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新利混合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新利混合的金额超过500万元，则5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500万元金额的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

2.2在长信新利混合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长信新利混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500万元（含500万元）以下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转换转出、赎回等业务。长信新利混合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4日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长信先锐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 519937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 |
|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1年3月5日 |
| |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长信先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暂停长信先锐混合5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长信先锐混合A | 长信先锐混合C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519937 | 008918 |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是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5,000,000.00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1年3月5日起（含2021年3月5日）对长信先锐混合（交易代码：A类519937，C类008918）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先锐混合的金额超过500万元，则5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500万元金额的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长信先锐混合的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长信先锐混合C（交易代码：008918）暂未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2.2在长信先锐混合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长信先锐混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500万元（含500万元）以下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转换转出、赎回等业务。长信先锐混合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5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4日

#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及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新增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2021年3月5日起通过爱建证券的销售网点或基金电子交易平台接受所有投资者办理东吴基金旗下管理的部分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包括：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1 |
| 2. |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0 |
| 3. |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2 |
| 4. |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470 |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全天24小时接受委托，每个交易日15:00以后的委托将会在下一个交易日处理。

二、开通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2021年3月5日起开通以下基金在爱建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包括：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1 |
| 2. |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0 |
| 3. |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2 |
| 4. |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470 |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爱建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爱建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爱建证券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三）办理方式

1. 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在爱建证券直接开户便可进行东吴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已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在爱建证券的交易系统通过账户登记后，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爱建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期定投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

三、开通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东吴基金将同时在爱建证券开通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包括：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1 |
| 2. |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0 |
| 3. |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242 |
| 4. |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1470 |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时间相同。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2、基金转换只能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注册登记人登记存管的、同一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并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3、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目前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而不能将前端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基金份额，或将后端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基金份额。如今后本公司开通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业务规则以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5、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份(货币基金不得低于100份)。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

6、对于基金分红时，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8、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确认的认购或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

9、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0、转入基金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与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无关；

11、投资者在T日办理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机构在T＋1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通过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和爱建证券官网查询成交情况；

12、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3、本公司将根据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具体情况对本业务规则进行补充和调整。

（四）、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换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此处的T日指基金转换申请日，下同）

2）转出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注：转出赎回费的 至少25％ 将归入转出方基金的基金财产，具体计入比例详见基金合同）

3）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赎回费

4）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净额＝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净额＝转入金额

5）转入份额＝转入净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为确定依据。

2、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转换费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申购补差费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资产中列支。

3、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如转入总金额对应转出基金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用视为0。

4、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五）、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或证券交易场所依法决定临时停市，导致当日基金资产净值无法计算；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4、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四、费率优惠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3月5日起，投资者通过爱建证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申购费率我司后台不设折扣限制，以爱建证券上报费率为准。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及折扣费率请参见爱建证券相关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爱建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费率优惠期限以爱建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爱建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爱建证券(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爱建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爱建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1962502

公司网址：www.ajzq.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我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1-012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购买主体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购买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到期收益（元） |
|---|---|---|---|---|---|---|---|---|---|---|
| 1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71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3,000 | 2020年11月27日 | 2021年2月23日 | 3.55% | 自有资金 | 256767.12 |

2、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购买主体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购买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关联关系 |
|---|---|---|---|---|---|---|---|---|---|---|
| 1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9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3,000 | 2021年3月4日 | 2021年9月7日 | 3.35% | 自有资金 | 无 |
| 2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183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 | 2020年10月20日 | 2020年12月31日 | 1.00%-3.00% | 自有资金 | 无 |
| 3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6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5,000 | 2020年10月23日 | 2021年1月25日 | 3.65% | 自有资金 | 无 |
| 4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71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3,000 | 2020年11月27日 | 2021年2月23日 | 3.55% | 自有资金 | 无 |
| 5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7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3,000 | 2020年12月4日 | 2021年5月25日 | 3.7% | 募集资金 | 无 |
| 6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挂钩汇率看涨）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6,000 | 2021年1月11日 | 2021年7月15日 | 1.35%-3.2% | 募集资金 | 无 |
| 7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4天（挂钩汇率看涨）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6,000 | 2021年1月11日 | 2021年4月15日 | 1.35%-3.2% | 募集资金 | 无 |
| 8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13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 | 2021年1月8日 | 2021年4月8日 | 收益A 1%，收益B 3.3%，收益C 3.4% | 自有资金 | 无 |
| 9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138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 | 2021年1月8日 | 2021年4月8日 | 收益A 1%，收益B 3.3%，收益C 3.4% | 募集资金 | 无 |
| 10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85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5,000 | 2021年1月21日 | 2021年7月20日 | 3.35% | 募集资金 | 无 |
| 11 |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营业部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3天黄金挂钩看涨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 | 2021年1月25日 | 2021年4月28日 | 高档收益率3.15%;抵档收益率1.65% | 募集资金 | 无 |
| 12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博金”115号指数挂钩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3,000 | 2021年1月26日 | 2021年4月26日 | 4.5%;1%+参与率*Max(0,(期末价格-执行价格)/期初价格) | 自有资金 | 无 |
| 13 | 惠州市可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井支行 |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 | 2021年1月27日 | 2021年4月27日 | 0.9%-3.9% | 自有资金 | 无 |
| 14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深圳益田路免税商务大厦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89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 | 3,000 | 2021年3月4日 | 2021年9月7日 | 3.35% | 自有资金 | 无 |

五、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的理财协议书及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3

#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股份比例达到2%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2月23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宏仁”）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人民币1亿元至3亿元之间，自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3月3日，广州宏仁增持股份9,144,683股，增持成交金额5,585.53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00%。

截至本公告日，广州宏仁累积增持股份18,289,383股，累积增持成交金额10,773.80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00%；本次增持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2,050,994股，占总股本的62.56%。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广州宏仁通知，广州宏仁按其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部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广州宏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计划实施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3,761,611股，占总股本的60.56%。

2、本次公告前6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

3、拟增持股份的金额：计划增持金额人民币1亿元至3亿元之间，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4、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即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8月22日）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增持方（含其子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增持主体广州宏仁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2月25日，广州宏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9,144,700股，增持成交金额5,188.27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00%（具体见公司2021年2月26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宏昌电子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3月3日，广州宏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9,144,683股，增持成交金额5,585.53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00%。

截至本公告日，广州宏仁累积增持股份18,289,383股，累积增持成交金额10,773.80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00%。

增持计划实施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3,761,611股，占总股本的60.56%。本次增持后，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2,050,994股，占总股本的62.56%。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增持主体广州宏仁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增持人广州宏仁出具的《股份增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4

#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宏仁”）通知，广州宏仁按其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一号之一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保利中创孵化器3号楼212室

邮政编码：510530

负责人：刘焕章

设立日期：1996年3月20日

注册资本：5,125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444850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印刷电路板制造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1年2月23日至2021年2月25日，广州宏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9,144,700股，增持成交金额5,188.27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00%（具体见公司2021年2月26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宏昌电子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3月3日，广州宏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9,144,683股，增持成交金额5,585.53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00%。

截至本公告日，广州宏仁累积增持股份18,289,383股，累积增持成交金额10,773.80万元，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00%。

增持计划实施前，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3,761,611股，占总股本的60.56%。本次增持后，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2,050,994股，占总股本的62.56%（具体如下）。

| 项次 |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 增持前 | | 增持后 | |
|---|---|---|---|---|---|
| | | 持股数 | 占总股本百分比 | 持股数 | 占总股本百分比 |
| 1 |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 253,702,000 | 27.74% | 253,702,000 | 27.74% |
| 2 |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 200,454,545 | 21.92% | 218,743,928 | 23.92% |
| 3 | 聚鹭投资有限公司 | 66,818,181 | 7.31% | 66,818,181 | 7.31% |
| 4 | CRESCENT UNION LIMITED | 32,786,885 | 3.59% | 32,786,885 | 3.59% |
| | 合 计 | 553,761,611 | 60.56% | 572,050,994 | 62.56% |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情况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2021-025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其中，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鹏运”）拟以现金方式认购170,329,667股，深圳市云益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益晖”）拟以现金方式认购85,164,834股，深圳市和光一至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光一至”）拟以现金方式认购85,164,834股。欣鹏运、云益晖、和光一至以下合称为“各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由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变更为欣鹏运，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其中，欣鹏运拟以现金方式认购170,329,667股，云益晖拟以现金方式认购85,164,834股，和光一至拟以现金方式认购85,164,834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欣鹏运未持有公司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欣鹏运将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70,329,667股，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将由鹏博实业变更为欣鹏运，实际控制人仍为杨学平先生。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1、欣鹏运基本情况

| | |
|---|---|
| 企业名称 | 深圳市欣鹏运科技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杨学林 |
| 注册地址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湾一路1号A栋201室 |
| 成立日期 | 2014年9月10日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311707388F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数码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国内贸易（不含